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用地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郑规地字第410100202139017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三十七、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审核，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

日期 2021年7月30日

用地单位	郑州万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用地项目名称	郑政东出【2021】10号地（A2-09-03地块）
用地位置	龙湖内环西路西、国基路北（A2-09-03地块）
用地性质	地上：二类居住（R2） 地下：配建停车及配套设施
用地面积	建设用地面积 地上：46549.68 m ² 地下：46549.68 m ²
建设规模	
附图及附件名称	(1)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，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、占用土地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

郑规地字第 410100202139017 号

用地单位：郑州万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核准建设用地明细表

建设项目	郑政东出【2021】10号地（A2-09-03地块）						用地现状	
建设位置	龙湖内环西路西、国基路北（A2-09-03地块）			征地性质		投资总额（万元）		
批准文件				投资类别		用地面积（m ² ）		
地上部分	用地面积（m ² ）	用地分类	建设用地（m ² ）	公共道路（m ² ）	公共绿地（m ² ）	公用设施（m ² ）	其它用地（m ² ）	
	46549.68	二类居住（R2）	46549.68					
地下部分	地下空间地块面积(m ²)			地下空间主要使用功能				
	46549.68			配建停车及配套设施				
遵守事项： 1.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一年内未取得用地、拆迁批准手续的，该证自行失效。 2. 规划设计总图经我局批准后方可实施。								
领证人签名：石强志 领证日期：2021年7月30日				发证机关：郑州市城乡规划局郑东新区规划分局 发证日期：2021年7月30日				